

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宿建〔2024〕14号

关于做好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复产工程安全 生产暨扬尘防治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住建局、各园区规划建设部（局）、各相关单位：

春节将至，为进一步做好我市春节期间及节后复工复产工程安全生产暨扬尘防治工作管理，切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狠抓各项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节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一思想认识，提高责任意识

冬季期间，易出现低温、雨雪、冰冻等灾害性天气，也是各类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事故易发时期。加之春节临近，民工返乡心情迫切，情绪波动较明显，也容易引发各类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事故。各县区、园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春节期间建筑

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及治欠保支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要求各县区、园区住建部门的主要领导要亲力亲为、加强领导，把该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狠抓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以更加扎实的措施、更加有力的行动，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同时确保广大农民工都能拿到劳动报酬。

二、突出节日重点，加强风险管控

（一）严抓消防风险管控。各县区、园区住建部门要重点加强各个施工、生活环节的消防安全工作。各建筑施工企业要加强所属在建工程的消防安全检查，全力抓好施工现场及生活区、宿舍区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特别要对电焊动火、施工临时用电操作和生活临时设施的管理，整治民工私开小灶、电线乱拉乱接、使用大功率电器等现象，及时清理、有序堆放现场易燃材料，严禁现场作业人员采用明火取暖，及时消除火灾隐患，有效管控火灾风险。

（二）严抓民工工资支付。各县区、园区住建部门要明确任务，突出重点，善作善为，合力攻坚，以雷霆之力抓好治欠保支工作。对有拖欠工程款的项目，要按照“谁欠款、谁偿还”的原则，督促建设单位积极筹措资金；对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项目，按照“谁用工、谁负责”的原则，督促施工总承包企业对所承包工程项目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负总责，分包企业对所招用农民工的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不得以工程款未到位等为由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对因欠薪引发的群体性事件，要迅速响应，及时处置。

(三)严抓季节性安全管理。各县区、园区住建部门要结合实际，督促施工企业根据冬季施工特点，组织编制有针对性的冬季施工方案，采取有效的保暖、防冻、防滑措施，合理安排节前施工进度计划，避免节前盲目赶工、抢工，遇有恶劣天气，应立即停止室外作业。施工现场应做好各类安全防护措，要做好对外脚手架、楼层临边、高处作业、预留洞口、临时用电等分部分项施工作业的安全防护，要注意对建筑基坑开挖、市政管道开挖和管道施工、特别是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除、使用等重大危险源及重要环节的把控。

(四)严抓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管理。为保障春节期间空气质量持续好转，各县区、园区住建部门进行早安排、早部署，坚持抓早、抓准、抓严、抓实，为全年攻坚工作开好头、起好步。要求各在建项目春节放假前按照“六个百分百”和宿州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标准十条要求，对现场裸土覆盖达到100%，建筑垃圾覆盖清运100%，道路清扫清洗100%，降尘、监控和监测设备保持正常运转，每天安排专人值班，对各项设备进行检查维护，对出现的扬尘事件进行紧急处置。

三、层层落实责任，开展节前检查

各县区、园区住建部门，各单位要继续深化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按照《关于开展住建领域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的通知》要求开展一轮节前安全生产排查工作，以消防安全、“危大工程”、农民工工资支付为重点内容，全面排查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消除死角和盲区。同时突出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领导带班制度执行情况，主要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等。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责任单位要进一步落实主体管理责任，指派专人负责督促项目部整改，确保隐患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各项目停工前务必上报由建设、监理、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盖章的停工报告，并附自查情况和春节期间值班表。主城区建筑工地报送至市建管中心 1324 室，各县区、园区建筑工地报送至各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四、强化防范措施，开展节后复工检查

(一) 节后复工条件。一是各方建设主体必须在岗履职。建设单位应依法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和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项目的一律不得复工。施工、监理项目管理人员必须全部在岗到位，施工单位建立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领导小组；二是从业人员必须开展岗前安全教育培训。施工单位要结合项目安全管理制度措施、操作规程及事故案例等内容开展培训教育，未经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交底的施工作业人员一律不得上岗。特种作业人员须按规定持证上岗；三是安全隐患必须排查整改到位。施工单位复工前要对施工现场安全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排查，高处作业、临时用电、深基坑、高大模板、脚手架、建筑起重机械等重大危险源检查结果要经建设、施工、监理三方签字认可。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四是智慧监管平台应用。凡是未申报进入“宿州市建设行业智慧监管平台”，并完善项目信息的一律不得复工。五是建筑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按

照“六个百分百”和宿州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标准十条要求，凡是未达到要求和扬尘在线监测、远程监控未安装的、安装后不能正常使用的项目，一律不得复工。

(二)严格节后复工程序。一是施工单位自查。施工单位要根据建设项目状况，制定详细的复工检查方案，对所属工程进行一次全面的排查整改，并填写《宿州市建筑工地节后复工申请表》；二是建设、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要针对施工单位自查情况认真审查复核，审查复核合格后上报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三是主管部门复查。建设主管部门接到复工申请后到现场进行复查，对不符合复工条件、安全隐患较多或整改不到位的工地坚决不予复工；对符合复工条件的经审批后同意复工；四是主城区在建工程由市建筑业管理中心组织复核，各县区、园区由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组织复核。同时节后复工前务必上报由建设、监理、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盖章的复工报告，并附复工前安全检查材料（复工前，项目负责人带队对“危大工程”检查图片、安全教育、交底、安全会议和创卫领导小组文件等相关文字图片），主城区建筑工地报送至市建管中心1324室，各县区、园区建筑工地报送至各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特别强调：对于不按照节后复工要求履行复工程序的项目，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情节严重的将立即给予相关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进行全市通报批评，同时给予相关主体单位、主体责任人员记不良行为记录。

(三)加强监督检查。我局将于3月初开展节后复工安全生

产暨扬尘污染防治专项督查，对未组织节后复工检查或复工现场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将责令停工整改，并按照相关规定对有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建设项目等相关责任主体给予严肃处理。

五、完善应急预案，强化值班值守

一是要加强应急准备，落实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完善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演练，确保责任到人，特别要加强紧急状态下与有关部门的协调联系，落实保障措施。二是要加强值守制度，各县区、园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春节期间、各工地从现在起至节后复工前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保持值班电话畅通，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置。

市住建局（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值班投诉电话：
0557-3036565。

- 附件：1、节前工程停工申请表
2、节后工程复工申请表
3、节后复工复产安全自查表
4、春节期间应急值守值班表



附件 1

节前工程停工申请表

工程名称:

监督备案号:

宿州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

工程项目，因春节申请于 年 月 日 时停止施工。现项目部已经完成停工前自查，并确定节日期间值班人员。特报请审查，请予核查批准。

附：停工自查报告

总承包单位（章）：

项目经理: _____

日 期: _____

项目监理部审查意见:

项目监理部（章）：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日 期: _____

建设单位审批意见:

建设管理单位（章）：

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2

节后工程复工申请表

工程名称:

监督备案号:

宿州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

工程项目，已于 年 月 日 时停止施工。鉴春节已过，复工准备工作已就绪，经自检自查已具备复工条件。特报请审查，请予核查批准。

附：节后自查报告

承包单位（章）：

项目经理: _____

日 期: _____

项目监理部审查意见:

项目监理部（章）：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日 期: _____

建设管理单位审批意见:

建设管理单位（章）：

项目经理: _____

日 期: _____

建管中心核查意见:

核查人: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3

房屋建筑工程节后复工施工安全自查表

工程名称		监督备案号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工程地址			
检查情况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自检情况
	节后复工组织	建设、监理、施工单位有无按规定开展节后复工前的安全生产条件自查自纠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人员到位及工人安全教育	建设、监理、施工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到位履职情况。 新进工人或转岗工人接受三级教育、安全技术交底等安全教育培训情况。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起重机械设备	塔吊等大型机械设备领取使用登记证情况。	
		设备基础、附墙装置设置、塔身结构及动力系统等维修保养情况，并出具自检报告。	
		设备有无积雪、积水。	
	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	是否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并经有关部门和专家审核、论证及完善。	
		施工现场是否按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	春节期间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有无变化。		
检查情况	施工临时用电	临用用电使用前是否按规定履行检查验收手续。		
		临时用电配电箱、开关箱是否符合要求。		
		临时用电线路敷设、是否浸水、老化、漏电。		
	脚手架、模板支撑系统、卸料平台	脚手架基础、架体拉接点、脚手架绑扎及悬挑梁固定情况是否符合方案要求。		
		模板支撑系统各连接部位及稳定性是否符合要求。		
		卸料平台、四口、临边防护设施、危险部位安全警示标志是否到位并采取加固措施。		
	冬季施工	现场防火、防冻、防滑措施是否到位。		
		临时设施是否履行验收手续，职工宿舍取暖设备是否有防漏电、中毒措施。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实行封闭式施工，工地围挡设施符合有关要求，施工作业区、办公生活区划分明显，并有相应的隔离措施。		
		在建筑物外立面修饰美观，安全网张挂及时、整齐。		
		施工现场主要道路、材料堆放场等要进行硬化，建筑材料、设备设施需按施工总平面图划定的区域存放。		
检查结论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经理：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项目总监：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甲方代表：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4 年宿州主城区在建项目春节期间 应急值守值班表

项目名称：（盖章）

日期	带班人	值班人	联系电话

1、值班时间：实行项目管理人员带班和 24 小时坐守值班制度，带班值班人员联系电话要保持 24 小时通畅。

2、值班人员坚守岗位，遇突发事件、安全灾害事故或紧急重大情况，带班人、值班人在妥善处置的同时，要及时向建设、施工企业、市建管中心报告。

3、值班电话：

2024 年 月 日